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且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宜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胡仁昌、陆小健已回避表决。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闻道”）、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友道”）、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昌控股”）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不超过 21,770.00 万元。该事

项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胡仁昌、陆小健、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原材料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00.00	7,730.92	主要系本期实际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减少所致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500.00	13,300.13	主要系本期实际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减少所致
	小计	28,500.00	21,031.05	-
其他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0.00	33.85	不适用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4.00	152.91	不适用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45.00	41.28	不适用
	小计	289.00	228.04	不适用
合计		28,789.00	21,259.09	-

注：1、上述“其他”关联交易类别主要系与关联方发生厂房租赁、收取电费及部分零星工装等销售；
 2、公司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关联交易金额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三）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2026 年，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交易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	浙江闻道智	6,500.00	22.25	0.00	7,730.92	35.79	不适用

人购买商品、原材料	能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000.00	6.32	0.00	13,300.13	6.31	不适用
	小计	21,500.00	-	0.00	21,031.05	-	-
其他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40.00	-	0.00	33.85	-	不适用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60.00	-	0.00	152.91	-	不适用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70.00	-	0.00	41.28	-	不适用
	小计	270.00	-	-	228.04	-	-
合计		21,770.00	-	-	21,259.09	-	-

注：1、上述“其他”关联交易类别主要系与关联方发生厂房租赁、收取电费、停车位租赁及部分零星工装等销售；

2、公司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关联交易金额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3、上述表格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分项加总与合计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4、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4MA2BG8AF68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莱盛路 2 号 3 栋

法定代表人：潘永豹

注册资本：1000 万

成立时间：2018 年 11 月 20 日

经营范围：机器人、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成套设备、机械设备、电

子设备开发、生产、安装；机械自动化系统研发；信息技术及网络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及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记载项目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5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22,470.92 万元，所有者权益 6,135.16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5,644.49 万元，净利润 985.75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捷昌控股为浙江闻道的控股股东，持有浙江闻道 75%的股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53.00%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董事陆小健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35.00%的股份。故浙江闻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浙江闻道经营情况正常，根据公司的判断，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二）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日显北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孙柏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9 年 7 月 5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家具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5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5,541.68 万元，所有者权益 4,924.38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4,781.85 元，净利润 1,265.04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波友道为捷昌控股下设全资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53.00%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董事陆小健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35.00%的股份，故宁波友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宁波友道经营情况正常，根据公司的判断，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三)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新昌县南明街道江南南路 70 号

法定代表人：胡仁昌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6 年 3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展开经营活动）。项目许可：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5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33,191.81 万元，所有者权益 8,674.77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41.28 万元，净利润 46.02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53.00%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董事陆小健先生持有捷昌控股 35.00%的股份，故捷昌控股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捷昌控股经营情况正常，根据公司的判断，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闻道（含下属子公司）、宁波友道、捷

昌控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含税）不超过 21,770.00 万元，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闻道（含下属子公司）、宁波友道、捷昌控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正常进行所需，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来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正常业务需求而进行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销售采购相关制度与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